

##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签署销售及采购框架协议暨

### 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 年 1 月 29 日，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，连同附属公司统称为“本集团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均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中国华信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1 年销售及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与上海诺基亚贝尔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1 年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，同意与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华信”）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1 年销售及采购框架协议并批准交易金额上限，同意与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诺基亚贝尔”）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1 年采购框架协议并批准交易金额上限。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相关公告附件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预计将在 2021 年度期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上限如下：

币种/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关联方	关联交易类型	2020 年度实际交易金额	预计 2021 年度交易额上限	2021 年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
中国华信及其附属公司	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	15,427	30,000	3.09
	采购商品	9,178	10,000	12.30



上海诺基亚贝尔及其附属公司	采购商品	6,423	15,000	4.63
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

公司预计与相关关联方 2021 年度交易额上限与 2020 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度，新冠疫情在海外的蔓延致使海外通信网络工程建设进度滞后，若 2021 年海外疫情得到有效控制，公司将按计划持续推进上述工程建设。

现对关联方基本信息补充披露如下：

中国华信成立于 1993 年 1 月 21 日，为国有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。2019 年 10 月，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关于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》（国资产权〔2019〕3591 号）批准，其原独资股东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中国华信 100% 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，中国华信成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。中国华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约为 166.24 亿元、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约为 52.97 亿元。

上海诺基亚贝尔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 15 日，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。公司总股本为 6,932,579,469 股，其中诺基亚集团（Nokia Corporation，一家于纳斯达克赫尔辛基证券交易所、纽约证券交易所及泛欧巴黎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为结合硬件、软件及服务的移动及固网基础建设，以及联系人与物的先进技术及许可的领先全球供货商）通过其附属子公司阿尔卡特朗讯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、朗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 Alcatel-Lucent Participations Chine 合计持有 3,466,289,735 股；剩余 3,466,289,734 股为中国华信持有。上海诺基亚贝尔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约为 244.78 亿元、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约为 181.11 亿元。

除上述补充内容外，公司《关于签署销售及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